

# 東吳大學微生物學系發展專款使用辦法

九十三年九月十日系務會議通過

九十四年二月十五日本校核備

## 第一條 設置目的

為促進學系長遠發展，鼓勵本系師生在學術研究、教學、社會服務等方面有更傑出之表現，改善學生學習環境，加強本系在國內外學術交流、系友聯繫及與產官學界等合作關係，特設微生物學系發展專款。

## 第二條 專款來源及收支規定

以本校募款單位或本系向各界募款方式為之。本專款專帳之設置及收支規定，皆依學校會計制度辦理。

## 第三條 捐款方式及捐贈證明

捐款人(單位)得以現金、劃撥、信用卡或支票等方式將款項捐入本校帳戶，指名微生物學系發展專款，並得指定用途。每筆捐款將由本校發展處社會資源組開立正式捐款收據給予捐款人。

社會資源組建議：刪除第三行之「發展處社會資源組」等文字。

## 第四條 專款主要用途

1. 「東吳大學微生物學系之友獎助學金」及設置其他學生獎助學金
2. 補助本系學生參與校內外學術與競賽活動
3. 延攬國內外傑出學者至本系專任教職之優惠待遇
4. 聘請國內外知名學者演講、短期講學
5. 舉辦學術研討會
6. 改善本系教學與研究之相關設備
7. 其他與本系發展相關事項

## 第五條 專款使用程序

本專款依捐款人原意使用，且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方可提領，並設置獨立帳目。本專款未用之餘額得以保留，不須依本校年度預算之規定辦理。

發展處處長及社會資源組建議：

1. 第一行「本專款依捐款人原意使用」改為「本專款依捐款人指定用途使用」。
2. 刪除第二行「不須依本校年度預算之規定辦理」等文字。
3. 「本專款未用之餘額得以保留」改為「本專款未用之餘額得以保留沿用」。

## 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並報請學校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東吳大學微生物學系發展專款使用辦法

九十三年九月十日系務會議通過

九十四年二月十五日本校核備

## 第一條 設置目的

為促進學系長遠發展，鼓勵本系師生在學術研究、教學、社會服務等方面有更傑出之表現，改善學生學習環境，加強本系在國內外學術交流、系友聯繫及與產官學界等合作關係，特設微生物學系發展專款。

## 第二條 專款來源及收支規定

以本校募款單位或本系向各界募款方式為之。本專款專帳之設置及收支規定，皆依學校會計制度辦理。

## 第三條 捐款方式及捐贈證明

捐款人(單位)得以現金、劃撥、信用卡或支票等方式將款項捐入本校帳戶，指名微生物學系發展專款，並得指定用途。每筆捐款將由本校開立正式捐款收據給予捐款人。

## 第四條 專款主要用途

1. 「東吳大學微生物學系之友獎助學金」及設置其他學生獎助學金
2. 補助本系學生參與校內外學術與競賽活動
3. 延攬國內外傑出學者至本系專任教職之優惠待遇
4. 聘請國內外知名學者演講、短期講學
5. 舉辦學術研討會
6. 改善本系教學與研究之相關設備
7. 其他與本系發展相關事項

## 第五條 專款使用程序

本專款依捐款人指定用途使用，且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方可提領，並設置獨立帳目。本專款未用之餘額得以保留沿用。

## 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並報請學校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